

涛城镇凤河村2026年育秧基地建设到村产业项目更正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：LXX-CG-CS-2026062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：涛城镇凤河村2026年育秧基地建设到村产业项目

首次公告日期：2026年6月25日

二、更正信息

更正事项：采购公告 采购文件 采购结果

更正内容：

采购文件中所有关于付款方式的内容：“工程竣（完）工验收合格后，采购人付至合同价的85%；竣（完）工结算审核后，采购人按竣（完）工结算审核价付清余款。工程款全部付清后，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竣（完）工结算审核价的3%作为质量保证金，可自主选择以支票、汇票、本票、保险（包括电子保险）、保函、电汇、转账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（鼓励以电子保险、保函等形式缴纳）；质量保证金的退还，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《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》（建质〔2017〕138号）规定办理。”现均更正为“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，甲方预付合同价的40%（乙方需提交银行、保险公司、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【鼓励电子保函】，在合同、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）；工程竣（完）工验收合格后，采购人付至合同价的85%；竣（完）工结算审核后，采购人按竣（完）工结算审核价付清余款。工程款全部付清后，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竣（完）工结算审核价的3%作为质量保证金，可自主选择以支票、汇票、本票、保险（包括电子保险）、保函、电汇、转账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（鼓励以电子保险、保函等形式缴纳）；质量保证金的退还，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《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》（建质〔2017〕138号）规定办理。”

更正日期：2026年7月3日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

此公告视同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，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、开启时间更正为2026年7月9日9点00分，开启地点不变。

四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或质疑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郎溪县涛城镇人民政府

地址：安徽省郎溪县涛城镇郎广路408号

联系方式：张先生 0563-7506004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安徽嘉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安徽省郎溪县涛城镇白茅岭S202省道东侧5号楼

联系方式：李工 19523724510 1544468971@qq.com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张先生

电话：0563-7506004